

鲁人社字〔2023〕19号

##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助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实施九“+”计划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加力提速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充分发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职能优势，集中破解企业“招工难”等突出问题，助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决定组织实施九“+”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业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聚焦解决工业企业用工、成本、融资、引才等“急难愁盼”问题，强化“要素跟着项目走”，深入实施九“+”计划，

着力加大政策供给、服务保障、要素支撑、人才赋能，更大力度支持工业企业稳生产、上项目、稳就业、提效益，助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二、主要任务

（一）实施“专班+专员”用工保障计划。县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建立分管负责同志牵头，就业人才服务、人力资源流动管理、职业能力建设等科（处）室工作人员组成的用工服务专班，统筹负责辖区内工业企业用工服务保障工作。聚焦省级及以上工业类开发区、重点工业企业、重大投资项目，落实用工服务专员“一对一”联系服务制度，主动对接了解企业用工情况、缺工人数、技能要求，建立需求清单，“一企一策”制定缺工解决方案、提供针对性服务。设立公布用工服务热线电话，落实重大工业项目要素优先保障机制，对规模性缺工问题快速响应，开辟招聘“绿色通道”，促进项目快开工、早投产、早达产。在乡镇、街道设置用工保障网格，建立“县—乡（镇）—村”服务专员管理制度，为企业“送政上门、送人上岗”。

（二）实施“公共+市场”服务助力计划。紧抓企业招工高峰期，每年一季度分行业、分领域、分区域举办1000场以上线上线下招聘活动。轮动举办“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月”“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金秋招聘月”“就选山东”高校毕业生校园招聘等公共就业专项服务活动，加密线下招聘频次，优先发布重点工业企业岗位信息，举办重点工业企业招聘专场，有效满足工业企业招聘需求。县级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每周至少举办

一次专业性招聘活动，每月至少举办一次综合性招聘活动，与各大招聘网站合作，定向推荐，确保招聘效果。策划举办促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校企交流大会。实施人力资源服务进校园、进企业、进园区、进乡村“四进”专项行动，举办高端装备产业人才供需对接活动，汇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产业园区、行业协会多方力量，聚焦企业紧缺用工需求、高层次引才需求，为工业企业提供专业化、市场化人力资源服务。

（三）实施“省内+省外”人力资源协作共享计划。按季度开展急需紧缺职业（工种）目录调查，绘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招工地图，动态发布企业缺工数量、类型、薪酬、技能等级信息，促进供需精准对接、就近匹配。探索建立省会经济圈、胶东经济圈、鲁南经济圈人力资源共享联盟，促进人力资源优势互补、合作共赢。深化东西部劳务协作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家政服务机构领头作用，扩大有组织劳务输入；重点组织我省有用工需求的工业企业等，赴协作地举办就业鲁渝行、鲁甘人力东西部劳务协作对接等活动，吸引协作地劳动力来我省就业。健全完善用工余缺调剂机制，搭建共享用工信息对接平台，帮助工业企业就近就地调剂本地用工，缓解临时用工难题。优化布局省外劳务服务站点，依托黄河流域省份设立区域服务中心站，在省外务工人员相对集中的省（区、市）布局劳务服务工作站，驻点开展招工、引工活动。搭建务工移动大数据监测分析平台，对在鲁参保的外来务工人员进行大数据分析排序，与排名靠前的劳务输出地签署劳务协议，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定期开展劳务对接活动。

（四）实施“缓缴+降费”社保降本计划。按照国家统一部署，落实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相关政策，用人单位可在2023年12月31日前采取分期方式补缴缓缴社会保险费，补缴期间免收滞纳金。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工伤保险费率政策。

（五）实施“返还+补贴”稳岗扩岗计划。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对上年度未裁员或裁员率不高于上年度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目标的参保工业企业，继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实施细则另行制定。落实就业创业补贴，对招用就业困难人员、毕业年度及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含技工院校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的工业企业，按规定给予一定期限的社会保险补贴；支持工业企业建立就业见习基地，对吸纳离校3年内有见习意愿的高校毕业生和处于失业状态的16-24周岁青年参加就业见习的工业企业，符合规定的，按照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60%给予就业见习补贴。按照国家统一部署，继续实施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支持有条件的市，对积极吸纳就业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六）实施“创业担保+稳岗扩岗”贷款支持计划。推动创业担保贷款增量扩面，对符合条件、有融资需求的制造业小微企业，提供最高3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对流动性遇到暂时困难的企业借款人，可申请展期还款，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年。积极提高制造业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发放占比。联合中国银行，面向实体经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用工难、用工贵”问题突

出的稳产保供企业，开通稳岗扩岗专项贷款便捷审批通道，单户授信额度最高 3000 万元，给予原则上不超过 4% 的优惠贷款利率。对持续增加用工、稳岗扩岗成效突出的企业，支持各地与当地中国银行分支机构协商加大利率优惠力度，提供信用授信、提高授信额度和无还本续贷等差异化支持。建立稳岗扩岗专项贷款企业“白名单”制度，加强数据比对共享，提高贷款审批拨付效率。探索与其他商业银行开发稳岗扩岗贷款产品。

（七）实施“引育+服务”产业人才开发计划。聚焦重点产业发展需求，每年组织举办“泰山·攀登”论坛，邀约海内外应用研究领域高层次专家常态对接、精准服务工业经济发展。依托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和“小巨人”企业建设高质量博士后科研工作平台，提高工业企业设立“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岗位数量，引育一批优秀创新型青年人才。支持各类工业企业参与“山东--名校人才直通车”“海聚山东”“百校千企”人才对接，推介优质岗位、政策，大力引进海内外优秀青年人才。创新开展名校师生“山东城市行”、书记校长“访企拓岗”“知名高校优秀大学生齐鲁研修营”等活动，畅通青年人才感知我省工业经济的渠道，为企业招揽更多优秀青年人才。探索建立高校毕业生就业合格评价制度，推动形成就业与高校招生、人才引育联动机制，引导高校主动对接工业经济新旧动能转换、高质量发展需求，优化专业设置和培养模式，配合产业发展需求加快提升“新工科”人才规模。落实重点产业人才精准联系服务机制，省、市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叠加服务工业经济领域各类人才。

(八) 实施“培养+评价”技能人才培养计划。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全省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实施技能兴鲁、百名工匠和万名技能人才培养行动，健全技能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制度，推进企业技能人才自主评价提质扩面，支持在以技能人才为主体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实施“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岗位）序列制度，鼓励企业开展特级技师、首席技师评聘，进一步拓宽技能人才发展空间。深入实施泰山产业技能领军人才工程，着力培养工业领域具有产业升级支撑力和技术创新竞争力的高技能人才。推进产教融合，支持技工院校与工业企业组建“产教融合共同体”，引导产教资源紧密对接，推广工学一体人才培养模式，联合开展急需人才培养，组织进入实习阶段的学生到企业顶岗实习。支持头部企业、“产业链”链主企业开办技工学校。

(九) 实施“培训+产业”产训融合计划。实施制造业技能根基工程，制定公布制造业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目录，动态征集、调整优质培训项目，加大制造业高新技术、数字技能和急需紧缺职业工种政府补贴培训支持力度。开展“产业链”综合培训项目试点，遴选10所左右“产业链”链主企业，根据全链需求开展产训结合培养，建立职工培训平台，面向本企业、本行业以及产业链企业开展职工技能培训，促进产业链和职业技能培训链有效衔接。按照国家统一部署，继续实施技能提升补贴政策。

### 三、组织实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深入认

识加力提速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对于稳增长、稳就业的重大意义，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把加强企业用工服务保障摆到突出位置，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研究、亲自部署，亲自推动。要健全机制、压实责任，定期研究，加强调度，构建横向配合、纵向联动的工作格局，推动就业、社保、人才、劳动关系协同发力。广泛开展大走访、大调研活动，深入企业一线，面对面倾听意见建议，协调解决困难问题。省级建立问题需求转办制度，对省工业运行指挥部反馈问题和企业需求，按照属地原则，第一时间推送，由企业所在市负责协调解决、常态化跟进服务。对重大问题、市级层面自身无法解决的问题，由省厅提级办理，动员全省力量提供支持。

（二）加大政策统筹。坚持系统集成、靶向施策，增强“一盘棋”意识，聚焦企业用工服务保障和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大就业、社保、人才、培训、金融支持等政策供给，提高政策协同性、耦合性。创新政策落实方式，常态化开展涉企政策宣传，加强数据共享比对，推行政策找人、免申即享、无感智办，提高政策知晓度、落实率、获得感，用真金白银政策“精准滴灌”工业经济发展。统筹就业补助资金、失业保险基金、职业技能培训专账资金、人才资金、普惠金融资金，加大资金投入，确保政策直达基层、直达企业。

（三）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实施“创业环境优化行动”，坚持无需不扰、有求必应，优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涉企服务，深化“一件事”集成改革，营造政府鼓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

个人勇于创业的良好氛围。开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评选一批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帮助工业企业提高人力资源管理规范化水平、提升企业招工揽才美誉度、吸引力。拓展工伤预防培训专项行动行业范围，推进重点行业企业重点人员工伤预防培训全覆盖，降低工伤事故发生率，进一步增进劳动者福祉。选树一批用工服务专员标兵，加强典型带动、示范引领，不断提升服务质效。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3年3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省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就业服务处）

---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3年3月23日印发

---

校核人：孟越

---